

# 汕尾市城区生活垃圾压缩二次转运站零星工程结 算审核服务用户需求书



类别	具体内容
1 名称	汕尾市城区生活垃圾压缩二次转运站零星工程结算审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尾市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业主地址：汕尾市城区二马路 334 号 联系电话：0660-3326380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结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在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登记入库的中介机构； 3. 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描述：对汕尾市城区生活垃圾压缩二次转运站地磅及整改、停车区钢板预埋、给水排水管、综合楼外电、橱柜套装安装、给水系统报装水表、外水工程、污水处理设备防水工程 8 个零星工程进行结算审核。 2. 服务要求：根据业主要求为汕尾市城区生活垃圾压缩二次转运站零星工程提供结算审核服务，根据国家



		<p>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完成结算审核工作，出具相关服务成果，并主动做好后期的跟进工作。</p> <p>需回避机构：深圳市信任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项目地点：汕尾市城区</p> <p>2. 服务地点：业主单位不提供办公地点、办公设备、耗材、交通等相关条件，中介机构需自行负责。</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服务金额：¥8,000.00 元至 ¥10,000.00 元。</p> <p>3. 计价标准：造价咨询服务的金额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等有关要求，最终价格以财政审核或第三方审核公司为准。</p>
8	服务时间	<p>服务时间：中选机构接到选取单位交付的相关资料和服务要求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结算审核工作并出具相应服务成果。</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p>
10	结算方式	<p>结算方式：结算审核报告交付后，在收到中选机构合规</p>

		发票后，由社会资金方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还中选机构。
11	违约责任	<p>1. 中选机构若有违反《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行为的，将依法依规处罚；</p> <p>2. 中选机构须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利益相关的人接触，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项目地点所在地的人员法院提起诉讼。</p>
13	备注	<p>1.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汕尾市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6 年 4 月

